

桃園市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管理委員會
105年度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05年7月21日（星期四）下午12時30分

地點：桃園市政府16樓1601會議室

主席：鄭召集人文燦

記錄：簡雪鳳

出席：如簽到簿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無修正意見，會議紀錄確定備查。

參、工作報告

報告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報告案由：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執行情形報告

決議：洽悉

肆、委員審查意見

一、王美雪委員(書面審查意見)：

(一) 建議於執行各項補助計畫案時，若需購置或汰舊冷氣、各式電器、機械設備時，宜以具節能、省電功能的設備作為優先考慮，以減少日後電力能源的使用量，並落實節電目標。

(二) 由於機場正進行擴建，而機場之鄰近區域亦持續開發中，未來環境負荷增加時，若無現況的環境資料提供比較，恐無法釐清污染負荷增加的來源。建議於規劃基金運用時，能考慮於計畫案中納入持續性、永續性的概念，以能建立長期的環境資料，作為評估污染源的參考。

伍、提案討論

一、提案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提案案由：106年度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

金基金概算及各機關申請補助計畫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提案單位：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提案案由：各區公所辦理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補助工作計畫變更追認案(共計 75 件計畫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提案單位：大園區公所

提案案由：「大園區公所 105 年度申請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補助工作計畫表」變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四、提案單位：大園區公所

提案案由：大園區公所辦理「大園鄉行政暨圖書館大樓興建工程」第一及第二次工程變更設計案。

決議：照案通過，變更後所增加工程款新臺幣 563 萬 230 元整由大園區公所自籌預算辦理。

五、提案單位：大園區公所

提案案由：大園區公所辦理「南崁溪浮覆地公園綠美化案」，所需經費共計新臺幣 250 萬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經費來源由歷年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分配大園區公所剩餘款項下支應，並納入大園區公所 105 年度預算辦理。

六、提案單位：大園區公所

提案案由：桃園市大園區和平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05 年度慶讚中元節傳統藝術暨社會福利宣導活動」新臺幣 50 萬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經費來源由歷年桃園國際機場回饋

金分配大園區公所剩餘款項下支應。

七、提案單位：蘆竹區公所

提案案由：「蘆竹區公所 105 年度申請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補助工作計畫表」修正案。

決議：照案通過。

八、提案單位：觀音區公所

提案案由：觀音區公所 105 年度航空噪音防制經費補助工作執行計畫變更案。

決議：照案通過。

九、提案單位：中壢區公所

提案案由：中壢區公所 105 年度航空噪音防制經費補助工作執行計畫變更案。

決議：照案通過。

十、提案單位：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提案案由：申請補助辦理「2016 桃園竹圍滑水道音樂派對」活動，經費共計新臺幣 300 萬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經費來源由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歷年剩餘款項下支應。另於辦理活動時，應加強與在地里辦公處、民意代表、公益團體及民眾聯繫溝通及宣導作業，以擴大在地民眾參與，提升活動效益。

陸、臨時動議(無)

柒、結論

各區公所目前執行情形尚待再加強部分，請各區公所特別注意執行進度。

捌、散會：下午 1 時 35 分。